通告編號： 2425/197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通函

逕啟者：

查本校＿＿＿＿班學生＿＿＿＿＿＿＿＿須於2月23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，回校參加家長日學生領袖服務。 貴子女當天需於上午＿＿＿＿時＿＿＿＿分到校。

貴家長無論允准 貴子弟參加與否，均請填妥回條，着 貴子女帶返學校，俾憑辦理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馬玉娟謹啟

2025年2月10日

回 條

敬覆者：頃閱2月10日來函，本人

＊ □同意 敝子女於2月23日(星期日)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，回校參加家長日學生領袖服務。

□不同意

(*請選擇適當空格加✓號)

此覆

路德會呂明才中學馬玉娟校長

家長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(簽署) 謹覆

家長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(正楷)

2025年2月 日

學生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 班別：＿＿＿＿(＿＿＿＿) 聯絡電話：＿＿＿＿＿＿

請將此回條於2025年2月21日前交回負責老師。